公司代码:603569　　公司简称:长久物流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久物流	60356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闫超	张晚霞
电话	010-57355969	010-57355969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长久物流	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长久物流
电子信箱	yanchao@changjiulogistics.com	zhangjunyuan@changjiulogistic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439,961,619.48	5,309,006,696.84	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2,774,641.29	2,363,371,497.06	-0.8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86,036,261.12	1,756,849,018.71	2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76,901.26	48,824,068.13	1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670,111.34	30,089,698.54	1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04,120.01	390,647,621.89	-93.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	1.71	增加0.4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1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11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吉林省长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65	429,454,533	0	质押	196,672,200
李延春	境内自然人	4.20	23,511,044	0	无	0
李万君	境内自然人	4.20	23,511,044	0	无	0
明智合信广富(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	7,640,087	0	无	0
新疆新长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6,304,472	0	无	0
朱呈祥	境内自然人	0.23	1,300,039	0	无	0
姜宝龙	境内自然人	0.20	1,115,480	0	无	0
朱春静	境内自然人	0.16	896,04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3	754,560	0	无	0
顾艳红	境内自然人	0.12	674,09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长久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滕世久、李桂萍夫妇合计持有长久集团100%的股权,另外,滕世久持有新长汇58.30%的股权,滕世久、李桂萍夫妇通过长久集团及新长汇合计间接持有公司77.78%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长久集团和新长汇构成一致行动关系。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1-078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内容:长久物流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会议时间:2021年9月9日(周四)14:00-15:00

●会议方式:网络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3日中午12:00前通过电子邮件(cjwl@changjiulogistics.com)向本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本次会议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相关问题进行解答。

一、会议主题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28日披露《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公司决定通过网络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和方式

本次说明会将于2021年9月9日14:00-15:00以网络形式召开。

三、公司出席会议的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滕世久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闫超先生等高级管理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 投资者如参加本次会议,请在2021年9月9日14:00-15:00登陆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与公司出席会议人员互动交流。

2.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3日中午12:00前通过电子邮件(cjwl@changjiulogistics.com)向本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本次会议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相关问题进行解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闫超

联系电话:010-57355969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1-075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2021年8月16日以书面通知加电话确认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69号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70号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拟为关联方中世国际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71号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拟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72号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73号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长久物流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1-069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2018年6月1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76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7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7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9,010,000.00元(含税)后,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690,990,0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8年11月13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年11月13日XYZH/2018BJA40772号报告审验。

上述到位募集资金691,500,000.00元(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加上承销费中不能从募集资金直接扣除的税款部分510,000.00元),减除保荐费、律师费、债券发行登记费、法定信息披露费、公证费和验资费用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69,811.32元(不含税)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88,930,188.68元。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本公司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净额688,930,188.68元,已使用276,219,842.86元(含置换先期投入项目金额)。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15,954,380.22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净额	688,930,188.68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38,244,034.40
二、募集资金使用	276,219,842.86
其中:1.利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利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
3.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76,219,842.86
4.利用超募资金进行对外投资	-
5.变更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对外投资金额	-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50,954,380.22
四、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315,954,380.22
五、差异	135,000,000.00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存放余额315,954,380.22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450,954,380.22元,差额135,000,000.00元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定存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可转债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使其充分发挥效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尽快达产达效,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制订了《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时,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募集资金使用部门根据公司各项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后,方可使用募集资金;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本公司董事会审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应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涉及项目的使用,按照募投项目计划进度实施,保证各项工作能按计划完成,相关项目管理部门应定期向公司董事会秘书提供具体的工作进度和计划。

本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募集资金的日常管理,包括专用账户的开立及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台账管理;董事会秘书负责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及变更有关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

(2)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18年11月,本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简称民生银行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简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珠海路支行(简称交行珠海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按照协议的约定,本公司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保荐机构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8年11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江海物流有限公司、安信证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简称交行顺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按照协议的约定,本公司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保荐机构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立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大望路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珠海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4个专项账户。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实际余额为315,954,380.22元,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计	存储形式	备注
民生银行西大望路支行	630476028	235,146,172.10	活期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77010122000920615	12,064,221.92	活期	
交行珠海路支行	221000605001101800215	-	活期	销户[1]
交行顺义支行	110061162018000436988	68,743,986.20	活期	
合计		315,954,380.22	-	-

注:交行珠海路支行(账号:221000650011018000215)因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于2019年4月23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1年半年度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附件1: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8,930,188.6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4,251.2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219,842.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长久赣州汽车供应链物流基地项目	否	164,750,000.00	164,750,000.00	1,254,251.25	30,144,806.95	18.30%	2021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沈阳长久产业园项目	否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	126,884,653.40	38.82%	2021年	-1,165,536.10	否	否	
3.购置4艘商品车滚装船	否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	56,406,348.00	46.17%	2019年/2020年	913,642.37	否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54,180,188.68	54,180,188.68	---	54,785,032.51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88,930,188.68	688,930,188.68	1,254,251.25	#######	40.09%	---	-251,893.33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合计		688,930,188.68	688,930,188.68	1,254,251.25	#######	40.09%	---	-251,893.3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长久赣州汽车供应链物流基地项目最初设计时为2017年,可转债募集资金于2018年12月到位,正式取得该项目建筑施工许可证的时间晚于预期,与项目设计时点延后较多,故使项目进程出现迟延,目前已完成该项目地坪硬化及部分基础设施建设,鉴于上述原因,为合理安排投资进度,审慎使用募集资金,本公司拟对建设进度进行调整,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 2.沈阳长久产业园项目最初设计时为2017年,时间间隔较长,汽车市场整体环境已经发生变化,短期来看,东北区域受经济下行、人口外流与新冠疫情因素影响,因此商品车的售价条件仓储需求不及预期,故公司决定短期内项目暂不规划新增建设等事件封闭期,公司会视后续市场情况再择机对项目进行投资建设。鉴于上述原因,为合理安排投资进度,审慎使用募集资金,本公司经过研究论证后决定将对该项目计划建设进度、设计规划进行优化调整,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剩余募集资金将根据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合理使用。 3.购置4艘商品车滚装船项目最初计划购置的4艘滚装船将用于长江航线的商品车运输,由于2018年以来国内汽车产销量出现回落,整车物流作为汽车产业链条的一部分存受到一定影响,虽然近几年由于老旧海运滚装船报废时期,船球被拆解退出市场,加之客户需求的增加,导致沿海区域滚装运力持续紧缺,但是在沿江区域,由于近年新建升船机过滚装船的投入使用和非升船机型滚装船翻江编船后成常态,叠加新冠疫情常态化影响,长江航线滚装船运力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维持相对过剩的局面,公司目前的江船运力储备基本可以满足长江区域客户的订单需求,剩余募集资金将根据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合理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12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136,462.77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会计师事务所、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于2018年12月20日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1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投生型理财,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1年6月3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1-072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常熟长恒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长恒")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9,000.00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为0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1年8月27日,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孙公司常熟长恒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长久物流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常熟长恒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固定资产贷款进行担保,具体如下。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工商信息及财务情况

公司名称:常熟长恒物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7月28日

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物流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常熟长恒的总资产为人民币223,382,761.48元,净资产为人民币78,122,460.31元,2020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05,313,940.29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7,302,778.58元。(已经审计)

截至2021年6月30日,常熟长恒的总资产为人民币236,133,529.85元,净资产为人民币77,954,665.52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0,979,837.54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67,794.79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常熟长恒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进行人民币9,00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保证,同时签定《保证合同》。

(1)保证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证人:常熟长恒物流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4)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形下,"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以及根据主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6)保证金额:9,000万元

四、审批程序

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3,472.86万元人民币,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16%,均为公司向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1-073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久物流"或"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监事吉丽红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吉丽红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吉丽红女士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之前,吉丽红女士仍将继续履行公司监事的职责。

吉丽红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在此,公司监事会对吉丽红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监事会提名孙晓春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8日

附件:

孙晓春先生个人简历

孙晓春先生,男,出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吉林省长久实业集团财务副总裁。孙先生历任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合资项目经理、一汽股份红旗分公司销售财务负责人、一汽红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等职。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1-077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1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9月13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石各庄路99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13日

至2021年9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关联方中世国际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1年8月28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吉林省长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新疆新长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69	长久物流	2021/9/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股东可于2021年9月9日和2021年9月1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30)到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方式登记。(联系电话:010-57355969)

2、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出席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和法人代表私章)。

3、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社会公众股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六、

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通信: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24

电话:010-57355969

联系人:闫超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者应遵守国家关于新冠肺炎防疫的规定,做好自身防护工作。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9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关联方中世国际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1-068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张浚源先生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董事会对张浚源先生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公司决定聘任王汉泽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王汉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修订)等规定,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7355969

电子邮箱:cjwl@changjiulogistics.com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长久物流

邮政编码:100024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附件:王汉泽先生简历

王汉泽,男,199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理学学士,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高级经理。2021年2月加入长久物流,现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股票代码:603569　股票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1-070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及融资需要,在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限额内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此业务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为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优化财务结构,减少各类票据管理成本,公司拟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合作。2020年8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公司与民生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了票据池业务,业务开展良好,未发生超过授权额度的情况。因12个月的授权期限已满,故申请再次开展票据池业务,本次具体业务内容如下: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一)业务介绍

票据池业务是指协议金融机构为满足企业对所持有的商业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二)业务实施主体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三)协议金融机构

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协议金融机构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具体合作银行由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商业银行业务范围、资质情况、票据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进行选择。

(四)实施期限

上述票据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五)实施额度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共享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合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具体每笔发生额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和子公司的经营需要确定。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主要基于以下几方面考虑:

(一)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收到票据后,可以通过票据池业务将应收票据统一存入协议金融机构进行集中管理,由金融机构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公司对各类有价票据的管理成本。

(二)公司可以利用票据池尚未到期的存量有价票据资产作质押,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等有价票据,用于支付承运商运费等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三)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实现票据的信息化管理。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控制措施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票据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合作银行申请开具商业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四、授权和组织实施

(一)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票据池业务,及时分析和跟踪票据池业务进展情况。负责在出现任何不利情况,及时采取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董事长报告;

(三)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票据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票据池业务的开展进行监督与检查。

五、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实现公司票据的集中统筹管理,全面盘活票据资产,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合